

关于[大学城地区]法定图则 03-10 地块局部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 2019 年第 1 次局长办公会议审批通过 03-10 地块局部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3-10	R2	二类居住用地	23830	4.76	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(750 平方米)、社区健康服务中心(1000 平方米)、幼儿园 (2700 平方米, 9 班)、社区服务站 (200 平方米)	依据政府批件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南山管理局
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日